

B056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2020-066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监会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披露了《监事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64）（以下简称“预披露公告”），公司监事会主席唐国良先生拟自披露日起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6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2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0025%），减持价格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唐国良先生已完成其公告的减持计划。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来源
唐国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300	0.00001%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3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当前持股股票来源集中竞价交易取得1,000股，资本公金转增300股。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及董监高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是否一致 □是口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口未实施/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口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口是口否

截至本公告日，唐国良先生已完成其公告的减持计划。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12/19

证券代码:002837 证券简称:英维克

公告编号:2020-079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96号）（以下简称“批复”），具体内容如下：

一、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96,670,848股新股，发生转增股本等情形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可相应调整本次发行数量。

二、本次发行股票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的规定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本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四、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上述批复文件的要求和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在规定期限内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发行人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联系方式如下：

1. 发行人：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欧贤华

电话：0755-66823167

邮箱：ir@envico.com

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姓名：肖成、贺玉龙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严丽

电话：0755-22940089

邮箱：yantao@guosen.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英维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79 证券简称:ST友谊

编号:2020-075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协议》属于框架性协议，协议中相关约定能否付诸实施尚不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 公司将具体业务合作事宜明确后签订具体业务协议，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一、协议的基本情况

（一）协议签订的基本情况

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需要，与佰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佰昌集团”）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未来将与佰昌集团在房地产业务上进行战略合作。

（二）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名称：佰昌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江岸区永清路20号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柯树

注册资本：人民币4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968822493U

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对房地产、高新技术产业、新能源产业、矿产资源的投资;房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装饰装潢、园林古建筑施工工程;塑钢门窗、卫生洁具加工、销售;广告设计、制作、发布;物业管理、保洁服务;房地产业中介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和禁止的货物和技术);以上经营范围中需要取得前置经营许可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2.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武汉恒昌控股有限公司持股99%，柯树持股1%，柯树为实际控制人。

3. 佰昌集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 佰昌集团并非失信被执行人。

二、协议的内容概要

甲方：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佰昌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本着互惠互利、良好的信任和合作关系，以及优势互补、机会共享、合作共赢、互利共赢的原则，同意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并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1. 双方基本情况

甲方：大连友谊(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基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需要，与佰昌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佰昌集团”）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未来将与佰昌集团在房地产业务上进行战略合作。

（一）协议对方的基本情况

1. 基本情况

名称：佰昌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江岸区永清路20号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柯树

注册资本：人民币4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000968822493U

经营范围：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房地产开发,商品房销售;对房地产、高新技术产业、新能源产业、矿产资源的投资;房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装饰装潢、园林古建筑施工工程;塑钢门窗、卫生洁具加工、销售;广告设计、制作、发布;物业管理、保洁服务;房地产业中介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限制和禁止的货物和技术);以上经营范围中需要取得前置经营许可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

2. 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武汉恒昌控股有限公司持股99%，柯树持股1%，柯树为实际控制人。

3. 佰昌集团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4. 佰昌集团并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三）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四）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五）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六）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七）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八）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九）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十）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十一）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十二）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十三）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十四）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十五）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十六）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十七）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十八）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十九）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十）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十一）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十二）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十三）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十四）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十五）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十六）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十七）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十八）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二十九）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三十）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三十一）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三十二）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三十三）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三十四）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三十五）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三十六）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三十七）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三十八）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三十九）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四十）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四十一）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四十二）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四十三）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四十四）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四十五）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四十六）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四十七）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四十八）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

（四十九）双方同意，甲乙双方在各自的股东大会上表决权委托给对方行使，由对方代表出席股东大会